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阳光金增利稳健天天购 28 号（7 天最低持有）理财产品

2026 年二季度投资报告

1.1 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	阳光金增利稳健天天购 28 号（7 天最低持有）	
产品编号	EW5248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募集方式	公募	
运作模式	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产品成立日期	2025 年 11 月 18 日	
报告日期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规模	199,371,364.13 元	
产品管理人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账号	441689942403	
下属分类份额	销售名称	销售代码
	阳光金增利稳健天天购 28 号（7 天最低持有）D	EW5248D

2.1 投资组合概况

2.1.1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分类	穿透前		穿透后	
		金额（元）	占穿透前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占穿透后总资产比例（%）
1	现金及银行存款	10,423,827.24	5.23	193,503,396.60	93.47
2	同业存单	0.00	0.00	13,517,223.61	6.53
3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0.00	0.00	0.00	0.00
4	债券	0.00	0.00	0.00	0.00
5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0.00	0.00	0.00	0.00
6	权益类资产	0.00	0.00	0.00	0.00
7	金融衍生品	0.00	0.00	0.00	0.00

8	代客境外理财投资 QDII	0.00	0.00	0.00	0.00
9	商品类资产	0.00	0.00	0.00	0.00
10	另类资产	0.00	0.00	0.00	0.00
11	公募基金	0.00	0.00	0.00	0.00
12	私募基金	0.00	0.00	0.00	0.00
13	资产管理产品	188,995,463.28	94.77	0.00	0.00
14	委外投资—协议方式	0.00	0.00	0.00	0.00
15	合计	199,419,290.52	100.00	207,020,620.21	100.00

期末杠杆水平：100.02%

注：资产金额均包含应计利息。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产品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2.1.2 投资组合流动性分析

报告期内，产品投资于流动性较好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流动性较好。

2.2 报告期末穿透后前十大资产明细

序号	资产名称	规模（元）	占总资产比例（%）
1	定期存款	22,745,434.03	10.99
2	定期存款	11,478,558.41	5.54
3	定期存款	7,652,479.61	3.70
4	定期存款	7,652,130.23	3.70
5	定期存款	7,583,011.04	3.66
6	定期存款	7,582,063.91	3.66
7	定期存款	7,581,403.03	3.66
8	定期存款	7,581,116.79	3.66
9	定期存款	7,579,538.24	3.66
10	定期存款	6,094,307.88	2.94

注：资产明细不包括现金资产。

2.3 产品的投资风险情况

2.3.1 产品债券持仓风险及价格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产品投资的债券资产无负面信息，价格波动处于市场合理区间范围内。

2.3.2 产品股票持仓风险及价格波动情况

无持仓

2.3.3 产品衍生品持仓风险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持仓

3.1 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

	成立至今
阳光金增利稳健天天购 28 号 (7 天最低持有) D	3.94%
业绩比较基准	①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今： 1.20%-2.00%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债券等，适度投资于优先股，业绩比较基准根据策略目标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指数等历史数据进行测算。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 1. 本理财产品成立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数据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过往业绩相关数据已经托管人核对。
- 2. 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 3. 以上投资回报为年化收益率，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今年以来年化 (%) = (期末累计净值-上年度 12 月 31 日累计净值) / 上年度 12 月 31 日单位净值 / 区间天数*365

区间天数为计算年度 1 月 1 日 (含) 至最新净值日期 (含) 累计运作天数。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方式展示。

②对于正常成立产品或正常成立份额（不含 0 份额成立产品）：成立以来年化（%）=（期末累计净值-产品（或份额）成立日日初累计净值）/产品（或份额）成立日日初单位净值 /区间天数*365

区间天数为产品（或份额）成立日（含）至最新净值日期（含）累计运作天数。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方式展示。

对于部分 EB 代码产品、0 份额成立产品等：成立以来年化（%）=（期末累计净值-实际成立日日初累计净值）/实际成立日日初单位净值 /区间天数*365

区间天数为实际成立日（含）至最新净值日期（含）累计运作天数。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方式展示。产品实际成立日以具体公告为准。

③会计年度年化（%）=（计算年度 12 月 31 日累计净值-上年度 12 月 31 日累计净值）/上年度 12 月 31 日单位净值 /区间天数*365。

区间天数为计算年度 1 月 1 日（含）至计算年度 12 月 31 日（含）累计运作天数。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方式展示。

3.2 产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4 月 01 日 - 2026 年 06 月 30 日）					
阳光金增利稳健天天购 28 号（7 天最低持有）产品	存续规模				收益表现	
	期末产品 份额 净值	期末产品 份额累计 净值	期末产品份额	期末资产净值	本期已实现收益	本期利润
	EW5248D	1.0243	1.0243	194,640,207.36	199,371,364.13	1,300,590.27

注：1、上述业绩指标不包括投资者认购（申购）或赎回产品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产品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 开放式产品份额变动

单位：份

阳光金增利稳健天天购 28 号 (7 天最低持有) 产品	报告期期初产品份额总额	报告期期间产品总申购份额	减:报告期期间产品总赎回份额	报告期期末产品份额总额
EW5248D	83,596,611.02	178,818,773.13	67,775,176.79	194,640,207.36

注：1、报告期期间产品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产品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5.1 2026 年二季度市场回顾与产品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2026 年二季度中国经济呈现 K 型复苏格局。外需出口持续高景气，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延续向好态势，物价在低基数、输入性通胀拉动下回暖。但内需修复斜率放缓，如近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负增长。当前我国经济仍处于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时期，经济持续稳中向好的基础尚需进一步巩固。

债券市场方面，二季度震荡走强。4-5 月受美伊冲突后资金面宽松、基本面弱复苏以及“资产荒”驱动，收益率曲线呈现牛平格局，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至 1.71%左右。6 月在跨季资金面边际收敛和隔夜利率走廊下移等多空因素作用下，虽阶段性调整，但整体呈现震荡偏稳格局。

5.2 2026 年三季度市场展望与产品投资策略

展望 2026 年三季度，海外美联储加息预期升温、美元走强，国内经济运行“向新向优”但仍面临供强需弱、结构分化、外部冲击等问题和挑战，后续国内货币政策的前瞻性、灵活性、针对性有望进一步增强，财政政策有望持续加力。

债市方面，预计震荡偏多格局。隔夜利率中枢下移、企业结汇需求上升、大行融出等利好因素作用下，资金面有望维持偏宽松环境。且基本面支撑仍然稳固、“资产荒”下机构配置行为延续，利率上行风险有限。若通胀与权益市场共振回落，有望进一步凸显长端配置价值。但需警惕三季度政府债供给高峰、稳增长增量政策对债市的扰动。

5.3 关联交易情况

5.3.1 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产品投资于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证券金额 3,006,558.65 元。

5.3.2 其他资金类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产品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金额 18,247,661.73 元。

5.3.3 关联方提供的代销及托管业务

中国光大银行作为本公司全资股东，为本公司部分理财产品提供代理销售服务及托管服务。报告期内，本产品在中国光大银行发生的代销相关费用 0 元，发生的托管费用 0 元。

6.1 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理财产品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本理财产品的全部资产，对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没有从事任何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托管人复核了本理财产品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经复核，本理财产品报告中披露的理财产品财务数据核对一致。

7.1 重要提示

(1) 理财产品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理财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理财产品资产，但不保证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理财产品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

(2) 本报告由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理财”）制作。本报告中除理财产品运作信息之外的分析、观点所基于的信息均来源于市场第三方公开资料，光大理财对

此类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是为投资者提供的参考资料，不能作为投资研究决策的依据，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光大理财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分析、观点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此类分析、观点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所做的预测基于相应的假设，任何假设的变化可能会显著地影响所预测的回报。在不同时期，光大理财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分析、观点、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本报告中所引用的业绩数据仅代表过往表现，过往的业绩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投资回报的预示，光大理财不承诺也不保证任何投资回报。

(3) 本报告版权仅为光大理财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和引用。光大理财对本报告保留随时补充、更正和修订的权利，以及最终解释权。